

Date of Sermon: 2018年九月2日

基督與猶大 (二十三) - 撒但入心2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55 分鐘

經文

約翰福音13:21-27節: 「²¹耶穌說了這話, 心裏憂愁, 就明說: 『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, 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。』²²門徒彼此對看, 猜不透所說的是誰。²³有一個門徒, 是耶穌所愛的, 側身挨近耶穌的懷裏。²⁴西門彼得點頭對他說: 『你告訴我們, 主是指著誰說的。』²⁵那門徒便就勢靠著耶穌的胸膛, 問他說: 『主阿, 是誰呢?』²⁶耶穌回答說: 『我蘸一點餅給誰, 就是誰。』耶穌就蘸了一點餅, 遞給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。²⁷他喫了以後, 撒但就入了他的心。耶穌便對他說: 『你所作的, 快作罷!』」

上帝的反合意旨(續)

上帝雙軌併行之反合意旨(paradoxical will)是許多基督徒在認識上帝環節上缺乏不知的部份。基督徒不知上帝這反合意旨, 且又淡化基督是上帝的兒子的認知, 當然也不知基督施行在猶大與彼得兩者身上之反合作為; 基督徒只知「信耶穌, 得永生」, 卻不知猶大信了耶穌, 跟了耶穌三年半, 他卻沒有得永生。

基督徒若知基督這作為, 怎敢在有道可聽, 且見證基督的教會裏興風作浪, 耳語不斷, 私慾汜濫? 怎敢輕慢所聽的道, 或在道之外連結基督徒的關係, 因為知道一輕慢即可能會落入猶大那一軌的意旨下? 我們可以說, 基督之反合作為正是穩定教會的基礎, 是基督徒積極認識基督的動力。有些傳道人看到基督徒的惡, 自己不付出, 卻對教會要求多多, 指指點點, 他們做得半死, 也被會眾嫌到死, 不知感謝, 因而憂鬱症纏身。當這傳道人知道基督之反合意旨必當釋懷, 因為這些只動口不動手基督徒不是他的羊。我上週問, 聽道者與講道者沒有關係, 卻與其他聽道者有關係, 那是怎樣的關係? 今天我給各位解答, 那是文化關係, 而不是福音關係。

上帝本性中必須具反合性, 即有雙軌併行的意旨, 祂才可以行創造之工。上帝在祂之外創造了宇宙, 人在宇宙間被造; 人因是被造, 人就不是上帝。上帝有主性, 人因是按照上帝的形像樣式造的, 所以人也有主性。然, 人這主性卻不如上帝那樣絕對的絕對, 因此, 人施其主性的過程中就有犯罪的可能(是犯罪的可能, 不是一定會犯罪), 唯上帝是絕對不會犯罪的, 基督也是絕對不會犯罪的。

結果我們都知道, 亞當錯用他的主性而犯罪了。亞當和夏娃犯罪後, 若上帝沒有雙軌併行之反合意旨的話, 聖潔公義的上帝必置他們於死地, 然犯罪的亞當與夏娃畢竟活存下來了, 上帝延遲了「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」的執行, 這顯明上帝恨惡罪, 上帝卻容許罪的存在。請注意, 上帝的反合意旨是上帝的本性, 而不是人犯罪之後才有的, 因為上帝是不改變的(瑪3:6; 雅1:17)。

上帝在舊約歷史的作為即展現祂這反合性意旨: 祂不喜悅惡人死亡(結18:23; 33:11), 但也想要殺以利的兩個兒子(撒上2:25b); 上帝說祂「必不後悔」(耶4:28; 結24:14; 何13:14; 亞8:14), 但卻後悔「造人在地上, 心中憂傷」(創6:6) 和後悔其他事(參出32:14; 耶26:17-19)。到了新約, 上帝在基督身上的作為更是清楚, 彼得被聖靈充滿, 就說: 「希律和本丟彼拉多, 外邦人和以色列民, 果然在這城裏聚集, 要攻打祢所膏的聖子耶穌, 成就祢手和祢意旨所豫定必有的事。」(徒4:27-

28) 這句話的前半段指出每一個人所行的都是罪(包括羅馬人和猶太人), 後半段指出耶穌受審這事卻是成就上帝的意旨。

基督是上帝的兒子, 故亦顯出反合意旨

基督是上帝的兒子, 故基督的作為亦展現上帝獨有的雙軌併行之反合性意旨, 其中最明顯的就是揀選使徒。我們容易接受基督單一命令, 如「³⁷你要盡心, 盡性, 盡意, 愛主你的上帝, ³⁸這是誡命中的第一, 且是最大的。³⁹其次也相做, 就是要愛人如己。⁴⁰這兩條誡命, 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。」(太22:37-40) 即便沒有牧師傳道傳講解釋這命令, 基督徒讀到這命令也是清楚明白其中的意思。然而, 基督徒卻常態性的忽略基督的反合意旨, 即便基督所為是這麼的清楚彰顯這意旨, 基督徒則完全沒有意識到基督這等意旨的存在。

我們看到, 基督同揀選彼得與猶大, 但基督拯救了彼得, 卻不拯救猶大。由於教會是基督的教會, 所以當基督彰顯他反合意旨的作為時, 教會(和基督徒)必須更加注意其中所啟示的嚴肅信息。基督徒按著自己的天性情慾習慣性地只願聽基督其中一軌的意旨, 而忽略另一軌的意旨, 以致將揀選掛在嘴邊, 壯著膽表明自己是得救的, 但卻不去認識自己到底屬猶大類的被揀選, 還是屬彼得類的被揀選?

上帝僕人必知且經歷上帝之反合意旨

聖經顯明, 上帝的僕人必認識上帝之反合意旨, 摩西知而經歷之, 撒母耳知而經歷之, 大衛知而經歷之, 耶利米知而經歷之, 新約使徒知而經歷之。摩西經歷上帝使法老王硬心與不硬心的作為(出4:21;8:1); 撒母耳說上帝不至後悔, 卻也經歷上帝說祂後悔立撒羅為王(撒上15:29,35); 耶利米經歷自啟不後悔的上帝, 卻也經歷後悔不將所說的災禍降下的上帝(參耶4:28; 26:17-19); 使徒看到眾人的罪審耶穌, 卻知道這是上帝的定旨先見(徒4:27-28)。這樣, 我們從先知與使徒身上得到一個結論: 鑑定上帝僕人身份真偽就是看他是否知並經歷上帝反合意旨的作為。

例: 真僕-耶利米, 偽僕-烏利亞

耶利米書第26章記先知耶利米向猶大王約雅敬說上帝必攻擊他的預言, 該章尾亦記有一名叫烏利亞, 說他這人「**照耶利米的一切話說預言, 攻擊這城和這地。**」(耶26:20) 但是, 約雅敬王聽了烏利亞所言之後卻想要把他治死, 王甚至派人追到埃及要將逃往該地的烏利亞抓回來, 務要親手用刀殺了他(參耶26:21-23)。請問各位, 烏利亞與耶利米說著同樣的話, 且說著先知性的話語, 為什麼兩個人的結局卻天差地? 多一點人說警誡的話, 使王歸回不是好事嗎? 答案是, 耶利米認識上帝的全部, 他清楚知道上帝之反合意旨, 但烏利亞卻只認識上帝的部份。再者, 耶利米所行是要人看上帝, 而烏利亞所行是要人看他; 大衛兩次點兵, 第一次要人看上帝的作為, 第二次則是要人看他的作為。在人面前傳講聖經者當特別留心這事。

同樣是教會, 但結局必不同

看烏利亞與耶利米之別, 再看教會, 請問, 所有教會都頌讀聖經並解釋之, 將來的結局會一樣嗎? 若是一樣的, 那基督為什麼會對某些傳道人, 說:「**我從來不認識你們, 你們這些作惡的人, 離開我去罷!**」(太7:23)? 如果結局會是一樣的, 那麼, 舊約之猶大與以色列國諸王, 無論行上帝眼中看為正或看為惡的事, 在死後都「**與列祖同睡**」, 甚至有些惡王還葬在大衛城的墳地, 豈不變成永世最不公義的事? 如果教會不執行基督所賜的捆綁和釋放, 赦免和留罪的王權, 傳講基督是上帝的兒子與傳講基督是死而復活的主, 講台講什麼都沒有關係, 那麼基督賜下這權柄豈不成為空談, 令仇敵恥笑? 然, 我們深信基督再來之時, 他必分別行正事的王和行惡事的王, 必分別施行或不施行他所賜權柄者。

不知基督的反合意旨的人就不能回答下面三問

大家或許還不認為認識基督的反合意旨是必要的，然我請問各位如何解釋下面三個問題：施洗約翰傳道時要所有人都當悔改，信福音，而耶穌傳道時卻說只有部份人才知道神國的奧秘，也只有這些人能悔改，信福音？上帝因以色列百姓造了一座金牛犢而要殺他們，但摩西為百姓求情，上帝聽了之後即後悔而不降禍，摩西似乎比上帝更有愛心？上帝促使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擄去猶太人七十年，但上帝還是要治這尼布甲尼撒王的罪(參耶利米書第25章)？

說了這麼多，為的是督促大家認真看待基督之反合意旨，要大家注意基督既然容許撒但入猶大的心，他當然也容許撒但入那些屬猶大類之基督徒的心。我們不可掉以輕心，反而當積極主動地認識撒但入心的記號是什麼，不僅藉此警惕自己，也阻止這樣的基督徒成為我們的領袖。容我再說一次曾經說過的，猶大不知撒但入了他的心，被撒但入了心的基督徒當然也不知道撒但入了他的心；沒有基督徒會承認這事，所以我們只能從外顯的記號得知，而這記號顯在基督如何對待猶大以及猶大這個人的反應。

教訓八：撒但入心(續)

撒但如何入基督徒的心

我們在八月19日講了第一個記號是對上帝的道的態度，輕慢且不思。今日，我需提醒各位，當以夏娃為借鏡，不得有評斷上帝的道的語詞出現，如我覺得你講得是對的，或你講得很好等。接下去，我們講撒但入心其他的記號。

(2) 坐上尊貴位

我們看到的情況是：撒但入猶大的心是在猶大坐上尊貴位，又受了耶穌蘸的餅之後。這樣，撒但第一眼看上的人就是坐尊貴位的人，由於耶穌未賜使徒任何頭銜，他又公開地賜猶大位，故尊貴位之意就不拘泥於有職份者，如牧師，傳道，監督，長老，執事等，而是指所有可站在人前的人；無論是講道的，領會的，教主日學的，委員會和長執會主席等，都是撒但首先注意的對象。

猶大身上帶著羣眾奉獻給耶穌的錢囊，現在又坐在飯席最尊貴的位置，他的心因而生發不可一世之態，認為自己受了特殊待遇，地位比其他使徒還高。一個坐上尊貴位之後，他的心態必因之而有所變化，驕傲必隨之而來，自認是救世主，講話的聲音語調也開始不一樣。世人如此，基督徒也不例外，然猶大因在教會之故，基督徒在教會得位之後而生的驕傲比之世人則更甚。

事實顯明，曾經在主日講過道的，無形中顯出無知的驕傲，不僅對上帝的道的無知，還無知於自己的驕傲。曾站在人前講過話的，已經不能接受其他人在他面前講的話，他的耳已經喪失聽道的能力，置基督的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」的命令於不顧。我也見到，曾是小弟兄(姐妹)的，一有了位，成了長字輩的人，整個人就變得驕傲起來。在尊貴位上的人當知他乃站在峰脊處，稍一不慎，即墮入山峰下。

請問各位，你們會認可一位君臨城下的領袖，或一來到教會就要人尊敬他的牧師傳道，還是會認可在你們中間認真服事，不求回報的人？基督教在眾宗教中的知識水平是高的，然綜觀這些知識份子基督徒，有卑微經歷的卻是少之又少。取得神學學位的基督徒畢業後，他們一下子就取得教會尊貴位，幾乎沒有卑微的經歷，這對服事一生的他們必不是一件好事。

這似乎是每個教會的問題，我請有位份的基督徒牢記保羅在腓立比書論基督的話，他說：「**6他本有上帝的形像，不自己與上帝同等為強奪的，7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8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9所以，上帝將他升為至高，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。**」(腓2:6-9) 況且，在教會服事是在上帝的家中服事，而我們在自己家裏做事，豈有求名份的道理？

基督對彼得

我們看到，基督處置他不愛的人與熬煉他愛的人採取了不同的方式，他將前者直接放在尊貴位，但卻對後者卻先將之放在低階位。基督特意將彼得安排在筵席中位階最低的席位，這對彼得而言也是雙刃劍。然我們看到，彼得並沒有因此表現出怨懟或不滿之情，反而看到他依然熱衷於主說的話，做的事，甚至還在主面前力求表現，說他絕對不會否認主，亦舉起刀削掉馬勒古的右耳(約18:10)。

(3) 受到尊貴者禮遇之後的態度

猶大的驕傲使他的心眼只看到自己，完全不在意蘸餅給他的是尊貴者耶穌。約翰福音1:12節明說：「凡接待他(基督)的，就是信他(基督)名的人，他(基督)就賜他們權柄，作上帝的兒女。」因此，凡接待基督，信基督的就是上帝的兒女；也就是說，每位基督徒都是尊貴者。基督徒一進到教會，眼前所看到的一切事都是其他基督徒事先為他準備妥當，然基督徒受此恩惠卻不尊重做這些事的基督徒，反而語氣中帶有多傲或命令的口吻，完全無知於所面對的是尊貴的上帝的兒女。試問，這樣的基督徒敢在社會職場中對另一同事以同樣的口吻說話嗎？答案當然是不敢。基督徒在社會不敢做的事，卻敢在教會不忌諱地做，這是什麼道理？

我問各位，基督徒憑著什麼可以要求教會為他準備好一切，他(她)只要按時來，坐上教會椅，唱詩敬拜與聽道，然後一結束即起身就走？基督徒又憑著什麼，看到教會所準備的一切，覺得不滿其意而口出抱怨？基督徒自己不願動一根手指頭做事，卻用手指頭指揮他人，這動口不動手正是今日絕大多數基督徒的毛病。要教會服事他和滿足他的需求，但卻不願服事教會，以致於對教會有很多意見，但要他一起解決這些意見的問題時，卻以忙字推諉。

許多基督徒不願服事教會，說他來教會是來聽道的，學習伯大尼的馬利亞坐在主的腳前聽過道(路10:38,39)。我問，是嗎？若是的話，他學了馬利亞聽道之後，有像馬利亞將自己最珍貴的真哪噠香膏獻給主嗎？